

中共龙口市人民法院党组文件

龙法组〔2023〕55号



关于调整周丽莹等同志工作岗位的通知

院机关各部门、各派出人民法庭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党组研究决定：

周丽莹同志到执行局快执团队任团队长；

李佳桐同志到执行局速执团队任团队长；

师凯同志到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淳于梅姿团队任法官助理；

辛绍静同志到民事审判一庭栾兆凤团队任法官助理；

杜佳阳同志到龙港人民法庭王锡朝团队任法官助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龙口市人民法院党组

2023年10月23日

(此页无正文)